

证券代码：870579

证券简称：骏恺环境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2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宝山区罗宁路 1288 弄 24 号 4 楼大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8 月 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君武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负责人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区塘西街支行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区塘西街支行申请200万贷款，贷款期限半年。本次200万元贷款，陈君武、朱海萍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为满足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区塘西街支行申请300万贷款，贷款期限一年。本次300万元贷款，陈君武、朱海萍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陈君武虽为本议案的关联方，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第五款的规定，因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无偿担保系公

司单方面受益，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董事陈君武未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骏恺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4日